

江湖夜雨十年燈

王弘寧作



桃李春风一杯酒，江湖夜雨十年灯。
十多年之后，回首望去

在岁月里深情款款，潇
莫听穿林打叶声，何妨
竹杖芒鞋轻胜马，谁怕

一蓑烟雨任平生。

然

江梅玲

著



江湖夜雨十年燈

王羽寧書

桃李春風一杯酒，江湖夜雨十年燈。

十多年之後，回首望去，那個少年依然
在歲月里深情款款，瀟洒放歌。

莫听穿林打叶聲，何妨吟嘯且徐行。
竹杖芒鞋輕勝馬，誰怕？

一蓑煙雨任平生。



江梅玲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江湖夜雨十年灯 / 江梅玲著. -- 长春 : 吉林美术出版社, 2017.8

ISBN 978-7-5575-3050-1

I . ①江… II . ①江… III . ①中国文学—当代文学—作品综合集 IV . ①I217.2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7)第209576号

江湖夜雨十年灯
Jianghu Yeyu Shiniandeng

作 者 江梅玲
责任编辑 于丽梅
特约编辑 陈长明 邵芳芳
装帧设计 佟 玉
封面题字 王能宪
插画绘制 宋体峥
开 本 889mm×1194mm 1/32
字 数 90千字
印 张 5.75
版 次 2017年8月第1版
印 次 2017年8月第1次印刷
出版发行 吉林美术出版社
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
网 址 www.jlmspress.com
印 刷 黑龙江艺德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
ISBN 978-7-5575-3050-1

定价：30.00元

江湖夜雨十年灯

——写在前面的话

一直以来都想给自己十多年来读书生涯做一个总结。少年时期的记忆是鲜活而美好的。细碎的家庭趣事，陪伴我成长的小伙伴，每每回想，都有温暖泛上心头。我的求学之路并不那么顺遂，这其间也充满着我对生活的思考和感悟。这些年，在网上连载过几部小说，出版过一本玄幻著作；当过记者，深入基层采访过许多人；有过短暂的教学体验，参加过不少课外活动。这其间，彷徨过，迷惑过，无数次对影自怜，无数次失落倦怠。这十多年来，我也无数次匍匐在书桌上，就着微弱的灯光，听着窗外江南的雨声，一字一字写下我内心的感悟。山谷《寄黄几复》诗有云：“桃李春风一杯酒，江湖夜雨十年灯”。意气风发的少年时代已一去不复返，阅历给生活增添了更为厚重的底色。光阴荏苒，杯酒之间却已是时过境迁，那微弱的灯火似乎还在远方摇曳。好友芳芳总说我是积极乐观的人，无论做什么事总能感染一大波人，让大家对未来充满了希望。但她不知道，多少深夜，我一个人待在宿舍，在暗黄的灯下，感受到四周汹涌而来的黑暗，只能独自泪如雨下。太多渺小的心愿，太多去不了的远

方，太多无法珍惜的情感，太多改变不了的现实。但这就是生活原本的样子，它打断你尖锐的棱角，模糊你清澈的眼神，泯灭你心中最深的渴望。它让英雄寂寞，美人迟暮！奇妙的是，多年之后，回头看去，竟还能依稀看见那个纯朴的自己。原来，我并没有走多远，归来仍是少年！

此本个人文集分为五个部分。第一部分多情少年曾有梦，是少年生活的一些回忆，关乎故乡与梦想。第二部分洛阳亲友如相问，记录了一些亲友以及我在北京生活的一些见闻与感受。第三部分腹有诗书气自华，写了一些我对中文学科的看法，记录了我的中文课堂和老师以及我们诗意栖居的生活。第四部分为问渠那得清如许，是观书有感，读书笔记，名篇诗文赏析。才疏学浅，大多个人感悟。第五部分江湖夜雨十年灯，则简略回顾了我的武侠创作历程，并收录了我的两篇短篇武侠小说。生活如水，细细品来，冷暖自知。此情可待成追忆，但愿此生不惘然。

人生在世，知音难求。谨以此书献给那些陪伴我走来的亲人和师友们。每一篇文字都带着我最深的祝福和情感。人有悲欢离合，月有阴晴圆缺，此事古难全！悠悠千载，惟愿铅字不灭，真情永存！

目 录

第一部分

多情少年曾有梦

- 致我童年最好的伙伴 / 3
- 开在心上的白玉兰 / 6
- 相聚与离别 / 9
- 不了的西瓜情缘 / 13
- 你要对她好一点 / 16
- 繁华落尽 只求真我 / 19
- 见到偶像是一种怎样的心理体验？ / 24
- 做你想做的事，成为你想成为的人 / 27
- 我的学棋生涯 / 29
- 跋涉千里去沙漠 / 33
- 我的仙侠情结 / 35

第二部分

洛阳亲友如相问

- 生活的真相 / 41
- 父亲 / 43
- 一生得有几个好朋友 / 47
- 我们这些人，到底能走多远？ / 49
- 那些翻过去的日子 / 51
- 没什么大不了 / 55
- 我与“讴歌旨要” / 57
- 有口福是一件美好的事情 / 62
- 谈谈教师这个职业 / 65
- 别这么教孩子 / 67
- 记几位师姐 / 70
- 这些年，在北语 / 72
- 校园里那些地标建筑 / 77

腹有诗书气自华

第三部分

- 中文系，你读了吗？ / 83
你有多久没走进一家书店了？ / 86
不存在十全十美的文章， / 88
正如不存在彻头彻尾的绝望 / 88
课堂小记 / 91
课堂外传 / 94
我的导师韩经太先生 / 98
诗意的栖居 / 101
就要当个文艺青年 / 104
庄子与苏轼 / 107
《古诗今读》节目录制小记 / 111
归去来兮 / 113

问渠那得清如许

第四部分

- 庄周梦蝶：做好属于你的梦 / 121
庄子的逍遥 / 124
最美唐人七绝之落花时节又逢君 / 130
阮籍 李白 苏轼 / 135
开门句来陈简斋 / 141

江湖夜雨十年灯

第五部分

- 武侠创作若许年 / 149
名号 / 153
王大侠传 / 161

后记 / 175

「這是一本你讀了不會後退可是難得的。」這句話是多麼的真實，我們是從那五十年代開始，就對這位作家有了印象。

第一部分

多情少年曾有梦





致我童年最好的伙伴

很多人都说独生子女的童年是孤独的，但是孩子们总能找到自娱自乐的方式。小时候家里有一个小院子，院子后面是一个长满杂草的足球场，紧挨着足球场的是篮球场。

我很小的时候就喜欢坐在篮球场边看哥哥姐姐们打球。想来那时的他们也都不过十五六岁，风华正茂。我羡慕他们一群人将一个球传来传去，那个球落入框中的时候，整个球场就会爆发快乐的尖叫。他们相互击掌，拥抱，在球场上飞跑着。那就是热烈的青春感觉吧！

我三岁生日的时候，爸爸送了我一个红色的真皮篮球。要知道，那时候一个真的牛皮篮球大概要三十元钱，而爸爸的工资不过每月五十元而已。我简直乐坏了，一有空就去打球，去哪儿都带着它，吃饭的时候要把它放在脚边，睡觉之前把它好好洗洗，就带上床抱着它一起睡。爸爸妈妈去上班也变得不那么让人难以接受了，我会带着我的宝贝去球场。玩累了我就坐在草地上，把它放在一边，絮絮叨叨跟它说话。后来我干脆给它取了个名字，小红。

上学之后，我每天放学第一件事就是去找到小红，抱去篮球场玩一会儿。有一次在学校和同学吵架了，一回到家我就找到小红，喊道：“小红，我们玩去！”我喋喋不休向它诉说学校里发生的事情，说到气愤的时候用力地拍了它几下，它在我身边跳跃



着，我气呼呼说道：“小红，你能明白吗？”“咚咚咚”，它一如平常一样回应着我，不一会儿就让我开心起来了。

七岁的时候，我在两分线上的命中率已经非常之高了。哥哥姐姐们和我投篮比赛，已经赢不了我了。有一次，一个哥哥拿着篮球，轻轻一拨，大大的篮球就在他指间转了起来。我看得目瞪口呆。那个哥哥向我眨眨眼，笑道：“这是绝招，天下没几个人会的。”我看看手里的小红，也试着拨了拨它，它竟也在我指间停留了几秒。那哥哥一愣，道：“不可思议，我练了好久呢！”我拍拍小红，骄傲地道：“因为我和小红感情好啊，我让它干吗它就干吗！”我用力地一拨，小红飞旋了起来，落在我的右手指间，竟停留了十几秒。再往后，它停留的时间越来越长。不多久之后，我又学会了削球，一只手转，一只手削，走到哪里转到哪里，转个数十分钟不成问题。小红可以在我身上滚来滚去，在脚下穿行无碍，在手中变着法旋转。很多年后，小红开始脱皮，漏气，我有些伤心，默默地把它放在书桌底下。后来搬家，爸爸说我们不能带小红走了。我看着角落里的它。它瘪着，无声地向我道别。我最后摸了摸它，我童年最好的伙伴，道：“再见了，小红。”

搬到城里之后，我有一段时间很是郁郁寡欢。城里不再有大片的草地，家里附近也没有篮球场，我想念我的小红。不久，家里又迎来了我的第二个小伙伴——小白。它是一个漂亮的足球。我重新雀跃了起来。尽管周围没有足球场，我每天吃完饭之后都带着小白沿着街边去散步，有时候踢着它，有时候转着它，有时候抱着它，快乐得像一只鸟儿。上中学之后，这个习惯仍然没有改变。有一次一个同学的爸爸看见我，笑道：“你就是那个有名的足球女孩，抱着足球走街串巷的那个？”我一愣，这才注

意到了旁人惊异的眼神。年复一年的与球为伴，让我拥有了超强的颠球技巧和转球能力，也让这个小城的很多人记住了我。在不少人看来，将来又不会以此为业，这些有什么用呢？我也觉得没啥用，可是快乐难道不是这世界上最珍贵的东西吗？我很快乐，这就足够了。

大学之后，偶然的一次机会，我加入了篮球协会。当时的篮协秘书长惊异于我出众的控球能力，把我引向了更大的舞台。只要学校有活动，我就有一展身手的机会，表演我的球技，场场欢呼四起，后来还上过几回电视。很多人向我请教，你是怎么把球玩到这份上的？球到底是怎么转起来的？我的回答通常让人摸不着头脑：“要多和它在一起，多培养感情，它自然就转起来了。”人们不相信。我也不解释，这就是实话，因为小红和小白是我最好的伙伴，此生不换。



开在心上的白玉兰

以前有人问我最喜欢的花是什么，我不假思索就答道：“白玉兰！”人家疑惑了：“就是那种很大一朵，开得满树满枝的白玉兰？”我一愣，在我心里，白玉兰就是小小的一朵，呈长椭圆形状，花片细长，色泽极白。花季时，嫩白的花骨朵们藏在手掌般大小的浓绿叶片之间，很不起眼，何来开得满树满枝一说？之后来北语上学，学校有个玉兰角。虽说只是一角，但一到花季，花儿肆意绽放，花团锦簇。大老远就能看见万紫千红，绚烂至

极，很是夺目。我才知道，原来玉兰有那么多品种。当然，我最喜欢的，还是小小的那一种。

以前家里的小平房前就有几株高大的白玉兰树。我天天路过它不知多少回，却到现在也不能十分准确地说出这几棵树的花期，只知道它们的花期很长，一年中有很长一段时间家里都弥漫着淡淡的幽香。由于玉兰的花朵很小，不仔细看还真不知道它们开花了。不过也不必费心去留意这些，闻到香味就了然于心了。这时候，闲不住的我就开始忙起采摘活动了。玉兰树很高，一般伸手是够不着花朵的，低处的花朵也往往一早就被人顺走了。所以想要采到花，只能上树了。为了摘花，我练就了良好的爬树本领。上树之前，先在树下铺一张大报纸，然后双手各抓住一边的树杈，脚下用力一蹬，便腾空而上了。我蹲在树杈上，轻轻拨开绿油油的树叶，找到花朵根部，轻轻一折，摘下一朵便扔到底下的报纸上，用不了多久，报纸上就满是花朵了。花摘得差不多了，我便坐在树上休息，唱着歌，摇着腿，来来往往的叔叔阿姨们看见我，往往都是会心一笑。有时候我妈找我，别人告诉她：

“你家女儿在树上坐着玩呢！”老妈也不恼，只点头，道：“又去摘白玉兰了。”等我休息够了跳下树来，就从口袋里掏出一个塑料袋，把所有的花装在里面，高兴地回家了。玉兰花香不浓郁，不呛人。我把装好的花放在枕头底下，晚上就枕着它睡。入睡前我总是缠着老妈问：“妈，你闻到了没？香不香？”老妈常被我问得不耐烦。有一回我感冒发高烧，只觉得头上昏沉，眼中金星乱冒。妈妈搂着我，一边摸我，一边在我耳边碎碎念，盼着天快点亮好送我去城里的医院。恍惚之中，我好像闻到白玉兰的香味了，昏昏沉沉的头有点清醒了，我问老妈：“妈，你闻到了没？白玉兰好像有点香。”老妈愣了一下，随即点头：“是呢，

闻到了呢，好香呢。”

后来搬家，我有点舍不得白玉兰树，连着好几天在树下转悠。我在树后面教学楼的墙根下，发现了一根长长的竹竿，竹竿顶端嵌着一个小铁钩。我大为吃惊，这是哪个调皮捣蛋鬼留下的“作案工具”啊？我拿着竹竿走到白玉兰树下，用它拨开层层绿叶，找到一个目标后，用小铁钩一刮，一朵花便落了下来。我忍不住大笑了起来。原来，在我还采用原始摘花手段的时候，人已经开始使用大为省力的工具了。为什么我没有早一点发现这个呢？我把小竹竿放回墙根，且留给后来人吧！

后来在城里居住，读书，有次读苏轼的《水龙吟》：

“似花还似非花，也无人惜从教坠。抛家傍路，思量却是，无情有思。萦损柔肠，困酣娇眼，欲开还闭。梦随风万里，寻郎去处，又还被、莺呼起。

不恨此花飞尽，恨西园、落红难缀。晓来雨过，遗踪何在，一池萍碎。春色三分，二分尘土，一分流水。细看来，不是杨花点点是离人泪。”

读完不禁感叹，豪放如东坡，也有如此婉约细腻的一面。

“似花还似非花”，一句便道出了杨花的质朴无华。缠绵婉转的惜花之意，又兼有迷离妩媚之情态，苏轼把少妇思亲写得如此幽怨哀婉。苏轼了解离别，也深知青春之于女人的意义。这首词让人感慨岁月流逝，人世的离别。“不是杨花点点，是离人泪”，打动你心的不只是这落花满眼，更是人之真情啊！有一回读到《红楼梦》里“黛玉葬花”那一段，觉得着实悲了一些，非漂泊无依之人恐难体会那字里行间的无助和孤独。好在宝玉是懂黛玉的，尽管他们俩时常闹别扭，但黛玉心里始终也还有个依托。当这个依托彻底失去的时候，人生也就无趣了。有人说黛玉若能

圆融一点，便可少了许多痛苦，其实黛玉的喜乐只系在宝玉的身上，花儿只为此人绽放，青春只为此人蹉跎，痛苦也是专属的。你说她狭隘，不懂变通，可是这世间，又有几个人狭隘得让人如此心酸，如此感同身受？曹雪芹懂花，懂女人，更懂感情。转念又一想，黛玉若看见我们这般采花的，该会心疼了，该骂我们糟践花儿了吧！

搬离是一次小分别罢了。后来的我，看过了很多城里的好风景，看过了很多形形色色的人。有一次上课，老师跟我们说：

“我喜欢一种叫白玉兰的花，这种花好啊，清清淡淡的，是花中君子。”我脑中立刻浮现了家门口那几株白玉兰树，心里不禁默默赞同。懂花之人自会惜花，惜花之人自有深情。时迁岁改，人生几何？走得再远又怎样？白玉兰开在我的心头，永不凋谢！



相聚与离别

搬离原先的旧房子之后的一年，我其实回去找过小红，还有我的花和树。家门口的白玉兰树依旧挺拔，月季花依旧鲜艳，红皮菜也很是抖擞。房子换了新主人，而我并不知情，我就像以往的每次放学回来一样，跨了进去。我看见了熟悉的门窗，熟悉的书房，熟悉的柴火间。

“咦，你怎么来了？”一声呼喊从我的身后传来，把我从寻找小红的思绪中拉了出来。我回头看见一张熟悉的微笑着的脸，那是爸妈的同事，朱阿姨。她也是房子的新主人。她笑道：“小



江，你是回来看你的房子吗？”

我点点头，问道：“阿姨，原先在书桌底下的那个篮球呢？”

朱阿姨想了想，道：“我搬进来的时候，有好几个人帮忙打扫，把没用的东西都清走了。那个篮球已经坏了，被扔掉了。”

我的心仿佛被猛得揪了一下。尽管已经想到了这个结局，却还是忍不住地难过和心酸。是啊，房子里的东西明明都已经变了样，这已经不是我的家了。

“你就是回来找那个篮球的吗？”朱阿姨问我。

我伤心得说不出话来，是的，我是想回来看看我的家和小红。

朱阿姨指了指贴在墙上的一张纸，道：“你写的吧，真有意思！”

我顺着她的手指看过去，便看到了墙上的纸，上面歪歪扭扭地写着一行行小字。我走过去，念道：“江家十条，第一条，每天要吃一个蛋。第二条，每天按时完成老师布置的作业……第十条，爸爸妈妈不准吵架……”我摸了摸那张纸，问道：“阿姨，你为什么不撕掉它？”

朱阿姨摇了摇头，笑了笑，道：“我也不知道，但是觉得留着它，挺好。”

我告别了朱阿姨，从后门出去，走到了小院子里。院子和以前没什么变化，角落里的鸡窝也还在。我走出院子，望向杂草丛生的足球场，球场边还有一小片菜地。我忽然记起自己在菜地边上种过一棵柚子树，便急忙跑了过去。老远我便看见了它，它长高了好多，片片绿叶迎风招展，好像在迎接我。真好！我像看见老朋友一样跟它打了个招呼，围着它转了几圈。